

从阿斗湖流出的一泓清泉

——读田中玉文集《会唱歌的芦花鸡》

◎周庆洪

他19岁从阿斗湖畔走进军营,以优异成绩考入军校,毕业后从排长干起,直到团级,他像爱童年的伙伴一样爱他的士兵;其后,他不屈服于旷日持久的病痛的折磨,领兵之余,用他所挚爱的笔,写军营、写家乡,一篇篇自然天成的优美文字,如从阿斗湖流出的一泓清泉,闪亮在军内各大报刊——于是,就有了眼前的《会唱歌的芦花鸡》这本文集,于是我们认识了一位名叫田中玉的作者。

这本文集共收入作者发表的63篇作品,大部分为短篇小说;还有一些以写人物为主的精短篇什,看上去像散文,实为散文化的小说。细细品读,每一篇作品都深深打动了,使我深切感受到了一位军人的情怀和他对人生的思考。

优美的语言

语言,当列小说的魅力之首。读小说读的就是语言。文集的每一篇,无不体现了质朴、淡远却意象飞动的语言特色。

“三妮常把手里的煎饼揪下一些撒在地上,芦花鸡啄食煎饼碎渣的动作很好看,有时芦花鸡还会啄三妮手里的煎饼,三妮也不责怪。”(《会唱歌的芦花鸡》)一个四岁女孩和一只芦花鸡相处的和谐,揪、撒、啄这看似信手拈来的几个动词的运用,尤其是最后的“三妮也不责怪”,让三妮的形象亲切感人,如在眼前。

作者写儿时冬夜在生产队的牛屋烤火,所用的一种特殊燃料:“大雁的粪便绿白色,晒干后很容易燃烧,而且燃烧起来是非常地美。它的火焰呈亮绿色,不带一丝烟雾,气味要比牛粪燃烧时好闻的多。”(《爱的燃烧》)有色、有光、

有气味,充满了贫困岁月中近乎原始生活状貌的情趣。如此贴切传神的描述,尽显作者文字的扎实功力和对生活的体察入微。在文集中,这样的语言随处可见。

小说的语言,不仅要有声有色,有静有动,有景有情,往往还有暗示性,给读者更多感觉和想见的空间,好的小说是虚实相因,它的阅读效果是由作者和读者共同完成的——这一点,作者是了然于胸的。“静静的夜,有几颗星挂在窗棂上,模糊地亮着,像失恋的少女的眼睛。偶尔从远处传来猫的哀转凄绝的叫春声,搅得心慌慌的。”(《谁在担心》)不说几颗星挂在天边,而是“挂在窗棂上”,并且“模糊地亮着”,后面的比喻和让人心慌的猫叫的声音,其主旨都不在写景,而是暗示小说中人物此时的心境,引起读者对情节发展的想象和担忧,却又一字都不点破。这样的小说语言就耐读,就有味道。

鲜活的人物

为读者奉上了一群性格各异、生动丰满的人物形象,是这本文集、也是作者文学创作最大的成功之处。作者无意讲述故事,也不在谋篇的有头有尾,而是紧紧贴着人物,追求作品中人与物的浑然一体,突出写实基础上的人物神韵。

《女孩如梦》:阿斗湖万亩湖面,滋养着岸边数百万百姓。长养在湖边的如梦,“脖子上的围巾裹住她的半个小脸,两只眼睛一眨一眨的,美得没法说。”一次她在朝锅里续草烧水时,不慎造成脸部大面积重度烧伤。从那以后小孩子们讨厌她,处处躲着她,只上到小学四年级就辍学了。“如梦一

次次地走近湖边,静静的水面,映照着自己丑陋的面容。”少年如梦渐渐从绝望中苏醒,她要用奋斗来洗掉身心的伤痛。(至此如梦的形象开始升华。)她以常人难以想象的毅力,自学了小学五六年级到初中的全部课程,以一名社会考生报名参加高考,考试成绩高出本省二本分数线,结果却没有一所院校愿意录取她。十九岁的如梦对人生失望了,她又一次来到阿斗湖边。她想投湖自杀,被偷偷跟着她的父亲救了上来。这时,“不远处,一条硕大的鲤鱼突然跃出水面,激起无边的浪花,那条鲤鱼带着人字形波浪,欢快地朝着太阳升起的地方游去,直到消失在父女俩的视线里。”女孩如梦遭遇厄运后,由对人生的无望到一步步走向坚强,其间经历了多次波浪式“摇摆”,终于坚定了活下去的信心。如梦的性格发展轨迹十分可信,她的面容虽然因一次意外而变丑陋了,可她与厄运抗争的美好心灵和坚强毅力,却让人受到感动和激励。

《棉花糖》:退伍军人“七哥”嗜酒如命,大热天人们下地干活带的开水,他带的是白酒。在家门前开小卖店的“七嫂”,喜欢丈夫的豪爽和他身上的酒气,认为“男人酒后的醉态是一种美”(女人对七哥嗜酒的欣赏,已为人物命运埋下伏笔。)丈夫古道热肠,村邻喜丧事、孩子上大学、新房落成,他知道了都会赶去出个“份子”,小卖店的薄利收入不敷出,他和女人商量准备给她买个棉花糖机做棉花糖卖。邻村的战友徐老三请他喝喜酒,他喝多了,夜里回家的路上被车撞身亡。族人要找徐老三算账,而七嫂“就那么傻傻地跪在七哥的尸体旁”,“甚至不

知道流泪”,只断断续续地念叨“七哥啊,明天去买……棉花糖机啊!”小说至此打住。在物欲让多少人扭曲变性的今天,七嫂的厚道令人心颤。她深爱自己的丈夫甚至爱他身上的嗜酒的缺点,丈夫出事,她没有像人们预料的那样把尸体抬到徐老家去闹,更没想过向徐家索赔,只念叨着一个已不可实现的梦——明天和她的七哥去买棉花糖机。这是一个典型而又真实可信的苏北农村妇女的贤良形象。作者在同情这个笔下的人物时,也不无惋惜地提醒人们:正是女人对丈夫的盲目欣赏,顺从甚至纵容,终酿命运的苦果。

《岸》:十六岁的葡萄嫁给小她三岁的“喜欢尿炕的夫婿”,新婚夜晚和她通腿而卧的夫婿不谙婚后之事,葡萄嘎嘎地嚼着从娘家带来的“小果子”引他到喜床的这一头来(此细节在我们家乡老辈中确有传说)。一连生了三个儿子后,夫婿被抓了壮丁,从此音信全无。三个儿子长大成人都工作在外,都很风光,给母亲在家乡建了别墅、买了轿车、雇了用人,然后就都走的无影无踪了。葡萄想,“如果儿孙们能在眼前跑来跑去,一幢别墅算什么;如果那个尿炕的家伙出现在身边,自己的生命算什么。”数十年不见、不知是死是活的“那个尿炕的家伙”,是她活下去的念想和心灵的支撑。后来,葡萄收到一个寄自宝岛台湾的包裹,里面有一封信、一张照片和一把“小果子”,她抓起一把小果子嚎啕大哭——几十年了,那个尿炕的人儿还活着,就要回到她身边了!小说中,十六岁的葡萄对情事的混沌初开和睿智,“小果子”巧妙地贯串全篇,葡萄

对“那个尿炕的家伙”矢志不渝的眷恋和守望,让主人公成为文学画廊独特的“这一个”。

精巧的构思

小说越短越不好写。相对于短篇小说的开头来说,它的结尾尤其重要,几乎决定了一篇小说的成败。作品的结尾应注意“发现”与“突转”,结局出人意料。这本文集中的许多作品,都有这样的结局让人“惊讶”的美感。

仅以《标准的军礼》为例:

师考察团通过民意测验和团常委班子酝酿,准备从四二团三营教导员顾兵和一营营长刘柱二人中确定一名参加准副团培训。两位正营职干部面临截然不同的命运:选上的继续留在部队,并将走上团职领导岗位;落选的年底将卷铺盖走人,就此告别军营。这样的机会给谁都不会放弃。于是,有人暗示他们要抓紧“活动”,做做“工作”,要向主要决策领导“表示”一下。经不住各自一些“铁哥们”的鼓动,二人开始往师部“跑”,都给师领导塞了“厚厚的信封”……这样的铺排之后,作品结尾是半年后的一天,师政委和政治部主任来到四二团,在团党委扩大会议上,师政治部主任拿出两个信封,里面是半年前顾兵和刘柱写给师领导的两封长信,信中各自都认为对方是参加准副团培训的最佳人选。结局出人意料令人鼓舞。再回头看看前面所有对读者“误导”式的铺排,便会叹服作者构思的精巧。

田中玉正值中年,这是从事写作的黄金时期。在继续保持清新、隽永而淡远的风格的基础上,还可以写的更深一些,更厚重一些。他具有军营和家乡生活阅历的独特优势,文笔又这么老到,一定会写出更加耐读、影响更大的作品。

不熄的信念

——《会唱歌的芦花鸡》序言



走过一段路,再回首,脚印早已被风沙埋没,深深的,浅浅的,模糊而又凌乱。岁月沧桑了容颜,漂白了黑发,淡薄了记忆。

许多时候,我几乎在黑暗中行走——那种病痛,恶梦般地长久地折磨。家人的担忧,私下一次次地落泪,让我几度彷徨,几度绝望。在我几个无路可走的时候,命运给了我一个向上的暗示。借助阳光和空气,借助天地间那些有形的和无形的大爱,我奋力起飞,虽未能一飞冲天,却也似触摸到了天边的彩虹。

往事被历史紧锁,被记忆敲开的一点点点点滴滴的琐事。我心中收藏已久的最有价值的碎片,是家乡的小桥流水,依依乡情;是

军旗下战友们的真挚情怀;是邻里间和亲朋好友的和蔼目光……

愉悦读者的眼睛,让他们在困倦中振奋精神,这样的文字,需要何等的功力。很多作者穷尽一生也未必实现的文学梦想,也几乎不会在我身上发生。

记得在报纸上发表的第一篇小说《老头六十六》,这个处女作让我激动了许久,后来陆续发表了《连祭》、《天驹》等小说以及散文《那道梁》、《走进花盆的秋》等。从此,在和疾病抗争的时候,多了一个武器,以笔作枪,也打得“敌人”魂飞魄散。初尝胜利的甜头,收到一些文学爱好者的溢美、鼓励的来信,我却忽然有点怩笔了,生怕不见提高的复制,生怕让关注我的

读者失望,甚至为之前的文章捏了一把汗:那么青涩的东西怎么就堂而皇之地出现在报刊上了呢?

就在我踌躇彷徨的时候,我的一位神交已久的阿洪老师告诉我:想写出点耐读的东西,就要多读和自己的情趣、风格相近的作家的作品,找到自己的差距,知不足方可奋起。结合我的情况,他为我推荐了众多的阅读篇目,诸如沈从文的《边城》,汪曾祺的《陈小手》、《受戒》、《大江记事》,铁凝的《哦,香雪》,邵振国的《麦客》,史铁生的《我的遥远的清平湾》……希望我征服自己的怯弱,用“心”创作,不掺杂任何功利目的,像沈从文说的那样,追求“平波微澜,气敛神藏”的境界,“悲和喜都不要叫出声来”。

苦读、苦思之后,我终于明白:创作,也是生命的一种燃烧形式啊!我重新坐在了电脑前。我的目标是:让自己的文字像音乐一样流淌,委婉如《菊花台》,激情如《怒放的生命》,让所有见到我的文章的老读者诸君,都能清晰地感受到芝兰的馨香。

这本文集就这样匆匆付梓。出版此书,我不会得到经济上的收益,它只是我对以前文学创作的总结,一次“放下”。放下不是停下,而是我创作的新起点——

为了我跌宕的人生;
为了我敬重的读者。

◆作者简介



田中玉,男,1962年2月出生于新沂市阿湖镇,1981年10月入伍,次年以优异成绩考入军校。1986年加入中国共产党。工作之余坚持写作,先后在《解放军报》、《战友报》等军内报刊发表小说、散文、随笔等文学作品200余篇、数十万字。作品热情讴歌家乡的巨大变化和多姿多彩的军营生活,语言质朴凝练,具有浓郁的苏北地域特色,思想健康向上催人奋进,在军内多次获奖。现已出版《会唱歌的芦花鸡》、《一代乡贤张开华》、《烟色英雄谱》等4部专集。2012年由于身体原因从武警某部退休,享受正团级待遇。